

三國戰場

胡延（香港城市大學
邵逸夫圖書館）

在《三國演義》的渲染下，漢末三分成為中國史上最富戲劇性的時代。大部分人（包括筆者在內）對三國歷史的認識都從這小說（也許還有電腦遊戲）開始，儘管內中攙雜不少穿鑿附會的情節。以小說代替歷史固然無稽，但以史實批駁小說更是走火入魔，就像考證古墓中的頭骨到底是賈寶玉的還是林黛玉的一樣荒謬。不過把文學作品跟「正史」對比一下，有時可以互補不足，或者歷史比小說更有趣；箇中得著，頗有「欣然忘食」的境界。今人論三國者已多，由道統誰屬到人事管理，巨細靡遺。赤壁官渡等大戰，論者已多；其實小道亦有可觀，不妨顛覆一下傳統，看看一些「小戰」，以小說為主，以歷史作輔；在三國戰場的細節中，發掘真實與藝術的對比，解讀其中的政治與人情。

馬到功成

《三國演義》中的戰將，以關羽著墨最多，形象鮮明，堪稱小說的首席武生，更成為後世忠義的化身，進而吃通黑白兩道，被官民奉若神明。他的畫像、雕塑，或從容綽刀在手，或端坐觀春秋，都是一派正氣凜然，神聖不可侵犯。畫家的下款，甚至標明「沐手敬繪」；戲班中人扮演關公，「開面」後也不苟言笑。雖然他也曾敗降曹操，下場更是敗走麥城，被孫權所殺，卻無損他的神勇形象。關羽身長九尺，髯長二尺；丹鳳眼，臥蠶眉；面如重棗，目若朗星；使一口八十二斤青龍偃月刀，跨下嘶風赤兔馬，好一個威風凜凜的「關聖帝君」。如果斬黃巾小頭目不算，那關羽初試啼聲之作應該是溫酒斬華雄。

當日諸侯討伐董卓，被華雄連斬數將；聯軍人心震動，關羽毛遂自

薦，「（曹）操教釀熱酒一盃，與關公飲了上馬。關公曰：『酒且斟下，某去便來。』出帳提刀，飛身上馬。眾諸侯聽得關外鼓聲大振，喊聲大舉，如天摧地塌，岳撼山崩，眾皆失驚。正欲探聽，鸞鈴響處，馬到中軍，雲長提華雄之頭，擲於地上，其酒尚溫。」關羽怎樣取勝，完全沒有細節，反正是小菜一碟；以華雄烘托關羽的神勇，是很出色的暗場描寫。

關羽後來敗降曹操，書中對他「斬顏良、誅文醜」有比較詳細的描繪。袁紹手下猛將顏良連勝曹營數將，曹操不得不出王牌。「顏良正在麾蓋下，見關公衝來，方欲問時，關公亦免馬快，早已跑到面前；顏良措手不及，被雲長手起一刀，刺於馬下。」後來「與文醜交馬，戰不三合，文醜心怯，撥馬遶河而走。那關公馬快，趕上文醜，腦後一刀，將文醜斬下馬來。」

其實關羽之勝不無僥倖，甚至有取巧之嫌。我們不知道華雄的真正「死因」，但顏良文醜都不是死於關羽手下，而是死於赤兔馬蹄下！關羽不過憑馬快把對手殺個措手不及而已。有理由相信，要是赤兔馬上換了張遼或者許褚，後果會一樣。顏良還有可能死於自負，或者，關羽不顧戰場規矩。所有小說中戰將交鋒，都會互通姓名，因為人人都不屑殺無名小卒。關羽竟然二話不說便手起刀落，實在有失大將風範。文醜之死，除了馬兒不夠班，還有「心怯」。他怯於關羽的往績，卻忘了關羽的馬快，在心理上早輸了。

人馬合一

戰馬再快，也得鞍上人配合；騎功差的話，隨時墮馬。如果赤兔是短途馬王，關羽就不愧金牌騎師。不過這一切還得一個小零件的配合：馬蹬。中國用騎兵，大概始自趙武靈王「胡服騎射」。為了與匈奴等遊牧民族作戰，不得不「師夷之長技以制夷」。當時還沒有發明馬蹬，騎兵必須雙腿緊緊夾住馬背，以便保持平衡，故以「髀肉復生」形容久疏戰陣十分形象化。早期騎兵以弓箭為主要武器，優點是調動快速靈活，也可以衝散敵陣；但士兵之間真正的格鬥，卻是下馬對決。因為既要控制戰馬又要兼顧戰鬥絕對是高難度動作，戰馬大概也不懂得配合鞍上人的十八般武藝而走位，即使是奧運花式馬術冠軍都不可以。肉搏戰時高高在上的騎兵佔不了甚麼便宜，戰馬其實是個龐大而脆弱的目標。

馬蹬的雛形大概是皮製的吊環，本來用作上下馬之用，所以通常只有一邊。合理地推測，長於馬背上的匈奴騎士發現兩腿以吊環作著力點，由於重心下移，平衡容易得多。可是那皮環有一個缺點：如果騎士墮馬，極可能被皮環纏著腿拖行。兩漢對匈奴的作戰中，大概也學會了用馬蹬。漢人冶金技術比較先進，便以鐵造馬蹬，讓騎士更「踏實」，也不容易纏著腿，成為劃時代的發明。自此騎兵的雙手除了放箭，更可以操作比較大型的武器，衝鋒陷陣之際威力更強。你可以想像關羽在沒有馬蹬的馬上，揮動那「重武器」時又極力保持平衡的狼狽相嗎？

青龍長矛

不妨以看小說的心態看看正史。《三國志》確有關羽斬顏良的記載：「曹公使張遼及羽為先鋒擊之。羽望見良麾蓋，策馬刺良於萬眾之中，斬其首還」。很明顯，羅貫中一定有參考史書，所以也用上了「刺」字。問題是：在戰陣上以大刀「刺」殺敵人不合理。刺者，以尖銳的硬物戮也，這可以是小刀或者是矛槍之類，大刀應該是斬或者砍；另義「行刺」在此顯然並不恰當。以大刀「刺」敵在小說中似乎僅此一次。從出土實物、墓葬壁畫以至史書記載，直到漢代，長兵器都是以戈、矛為主，在戰場上用大刀大概始於唐末。先民在國家機器出現之前，當然也會有部落之間的械鬥，武器自然是順手拿來的獵具耕具；戈就是在木桿上綁上刀，又或者是鋤頭的仿製品。「卜」字形的戈更是春秋時代車戰中把敵人勾倒的利器，也可說是後代「鉤鏃槍」的先驅。

戰國以後，步兵、騎兵漸漸取代車兵，騎兵衝鋒的速度比車兵快得多，簡單的刺兵比勾殺的效率較高。西方電影摹擬中古時代武士比武，就是各拿長矛騎著馬衝向對方，墮馬的算敗陣。雙方都不倒的便再來一次，小說中的「一個回合」大概本於戰場上來回衝鋒。如果雙方大戰三百回合，即使戰馬可以換，那戰士也非得有過人體能不可。設想在戰場上，兩方騎兵對著衝殺，自然有不少戰士墮馬，或會被馬踐踏而傷亡。混戰之間，關羽刺倒顏良，關羽或其隨從軍士割下他的首級；也就是說：關羽用的極可能不是青龍刀而是長矛！

拖刀之計

當然，要關聖帝君挺著跟士兵一樣的長矛絕對比不上耍弄青龍刀來得

浪漫瀟灑，但無可否認，小說的藝術加工非常成功，個人英雄主義更容易引起讀者共鳴。有幸跟關羽對陣者的下場多是「不三合，雲長手起刀落，砍於馬下」，但也有將遇良材的時刻。關羽攻長沙，與老將黃忠戰一百餘合，不分勝負，便欲使拖刀計，即詐作戰敗，拖著刀逃走，趁敵將追近，以「背砍」殺之；大概是憑經驗聽著馬蹄聲、腳步聲估計敵人距離、位置而偷襲，因為背著對手，是個高難度動作；在馬上施展拖刀計更是難上加難，非高手不能為之。曹洪曾在步戰之中用此計，「轉身一跳」砍死黃巾賊何曼。形象化地說，曹洪在假裝逃走時突然轉體一百八十度，手中刀來一個三百六十度大迴環劈向背後的何曼。根據力學原理，這動作可幫助刀手發揮最大力度。在小說中，施展拖刀計的命中率是百分之百！

言歸正傳，關羽正欲下手，黃忠卻馬失前蹄。「雲長急回馬，雙手舉刀猛喝曰：『我且饒你性命！快換馬來廝殺！』」不願乘人之危的關羽上演了一齣正氣凜然的「義釋黃漢升」，使讀者失去了欣賞他僅有一次表演拖刀計的機會——事實上，可以迫使武功高強的關羽詐敗者也沒幾個人。翌日兩人再次廝殺，黃忠不忍放暗箭傷關羽，於是搞出被上司懷疑他裡通外國，進而發生內鬨。

拖刀計是否卑鄙的暗算行為？最少在小說作者心目中不算，否則便大大影響關羽的英雄形象。在單打獨鬥之中，常有虛晃一招或者故意露出破綻，引敵來攻再反擊制勝的招式，上當者只好自怨學藝不精。陣上甚至經常發生暗箭傷人事件，弓箭也是所有戰將的標準裝備——雖然關羽從來不用，或者不屑用。黃忠顯然是箇中老手，只是感於關羽曾經放他一馬，於是只射中關羽的盔纓。關羽在攻打樊城一役中就著了另一勁敵龐德的道兒。「鬥至五十餘合，龐德撥回馬拖刀而走。關公從後追趕……口中大罵：『龐賊欲使拖刀計，吾豈懼汝？』」可惜關羽跨下的赤兔馬已是耄耋之年，沒能重演誅文醜時「趕上腦後一刀，斬下馬來」的一幕。

暗箭難防

關羽大罵其實頗有心理戰的意義，即使龐德真的想用拖刀計，也因為被識破了而不再有效。不過「原來龐德虛作拖刀勢，卻把刀就鞍韉掛住，偷拽雕弓，搭上箭，射將來。關平眼快，見龐德拽弓，大叫：『賊將休放冷箭！』」關公急睜眼看時，弓弦響處，箭早到來；躲閃不及，正中左臂。」龐德和黃忠在心理戰上看來比關羽更高明。當日黃忠「把弓虛拽弦

響。雲長急閃，卻不見箭。雲長又趕，忠又虛拽。雲長急閃，又無箭，只道黃忠不會射，放心趕來。」換句話說，要是黃忠真要下手，關羽是死定了。龐德假作拖刀，關羽自以為識破了他，卻沒有提防他的暗箭。一向明人不做暗事的關羽，果然可以欺之以方；但他自己也得負上責任：連在遠處的關平都看見龐德拉弓，難道關羽老眼昏花？或者是角度的問題？

更大的問題在於：馬上彎弓搭箭是個兩手協調的大動作，必須放下手中的長兵器。黃忠是「帶住刀」，龐德是「把刀就鞍轡掛住」，如此一來，極容易被敵人發現。不妨大膽假設：黃忠和龐德用的不是弓，而是馬弩。簡單而言，弩就是把弓安裝在設有扳機的托柄上，事先上好弦，發射時只須一按扳機就成。為弩上弦雖然比較費時，但瞄準容易，而且比人手拉弦的弓強勁。早在戰國時代，弩已經是中國軍隊的常設武器，《東周列國志》中就有「萬弩射龐涓」的情節；後來更發展出比較短小的馬弩，高手甚至可以單臂操作。設想戰將上陣時攜帶一把或多把上了弦的馬弩，偷襲時好像牛仔拔槍一樣，轉身一發，快如閃電，敵將應聲墮馬，倒是「酷」得很呢！

強弓硬弩

雖然中國自戰國時代已經發展騎兵以對抗游牧民族的侵略，但步兵始終是兩漢出擊匈奴的主力，強弩就是步兵的利器。漢武帝時，衛青、霍去病各引五萬騎追擊匈奴於狼居胥山，主力軍團還是數十萬步卒。小說中呂布為曹操所擒，呂布乞憐時說：「明公所患，不過於布。布今已服矣。公為大將，布副之，天下不難定也。」《三國志》也載呂布說：「明公所患不過於布，今已服矣，天下不足憂。明公將步，令布將騎，則天下不足定也。」這間接說明，兩漢三國時的大軍團交戰中，步兵仍然是軍隊的主力，騎兵是輔助作戰。

在單對單的情況下，漢族騎兵大概比不上匈奴騎兵，所以只能以己之長克彼之短。由於中國的冶金技術比較先進，青銅和鐵製的弩扳機使中國的勁弩成為制勝關鍵，這是匈奴騎兵所不及的。設想匈奴進犯，中國步兵團嚴陣以待。弩手分作三排，第一排放箭，第二排上箭，第三排上弦，輪番發射。弩的上弦方式有多種，包括以腰力、腿力、雙臂甚至以槓桿工具，所以射程自然比雙手拉的弓強勁。史書記載戰國時代韓國以出產勁弩聞名，射程可達八百米；反觀即使是著名的英國長弓也不超過三百米。

按理肉眼可以瞄準的距離不過三百米左右，但那有甚麼關係？反正向著一堆敵軍的方向猛射就是了。匈奴人遇上中國勁弩的招呼，只有捱打或者逃跑，情況就像刀槍遇上火槍（當然，先決條件是漢軍團捕捉到匈奴主力）；在他們落荒而逃之際，漢騎兵就可以揮軍掩殺了。

《史記》寫李廣被匈奴大軍包圍，「乃令士持滿毋發，而廣身自以大黃射其裨將，殺數人。」可以「持滿毋發」的應該是弩，如果那是弓便累死了。合理地推測，李廣身處匈奴射程之外，才能充分發揮大黃硬弩的優勢；要是雙方「公平」互射，飛將軍恐難如此氣定神閒了。

城池攻略

弩也是攻城與守城的利器，後來更發展出可以連續發射的連弩和巨型的弩床；相對於小型的馬弩，這就像機關槍與大砲。小說中連南蠻都懂得用連弩。諸葛亮攻三江城，蜀兵被守軍「一弩齊發十矢」的毒箭所敗。奇怪的是：世傳連弩乃諸葛亮所創，卻從未使用。他臨終告訴姜維：「吾有『連弩』之法，不曾用得。其法矢長八寸，一弩可發十矢，皆畫成圖本，汝可依法造用。」根據小說情節，連弩極可能是南蠻的偉大發明，諸葛亮從失敗中學習，竟然篡奪了發明專利。也許他是個完美主義者，努力改良連弩，到死還沒有用於實戰；倒是姜維後來曾以之打敗司馬師。

要躲過連弩猛射，又要攻破三江城，諸葛亮想出一個頗有創意的辦法，下令「每軍要衣襟一幅，限一更時分應點。無者立斬。諸將皆不知其意，只得依令預備。孔明又傳令曰：『諸軍包土，俱在三江城下交割。先到者有賞。』眾軍聞令，皆包淨土，飛奔城下。孔明令積土為蹬道，先上城者為頭功。於是蜀兵十餘萬，並降兵萬餘，將所包之土，一齊棄於城下。一霎時，積土成山，接連城上。一聲暗號，蜀兵皆上城。蠻兵急放弩時，大半早被執下。餘者棄城而走。」

當然，這有趣的攻城方法不過小說家言，要是這管用的話，小說中就不該只此一次。也許三江城牆矮小，但想想十萬大軍在極短時間內加上不驚動守軍之下把土包堆成斜坡，還要與城牆頂大幅連接，除了是極速的行為藝術，更需要超凡的人流管理；士兵踏著鬆浮的土包登城，也非得有水上漂的輕功不可。實戰中大概是用大量雲梯，或者建造高於城牆的攻城車，覆以盾牌和濕牛皮（預防火箭）。蠻兵應該擅長游擊戰而拙於城池攻防，甚至可能未見過攻城車。眼看一座龐然大物泰山壓頂般靠近，火箭木

石又不能阻止，驚愕之餘，車內高層的士兵突然殺出，倒是極有可能發生的場景。

以假勝真

諸葛亮征南蠻，頗有「鬥法」的妙趣。稍後蠻王孟獲請來外援木鹿大王，懂得「驅虎豹」之法，只見陣前「狂風大作，飛砂走石，如同驟雨，一聲號角響，虎豹豺狼，猛獸毒蛇，乘風而出，張牙舞爪，衝將過來。」蜀兵又大敗一仗。胸有成竹的諸葛亮，出動一群「木刻綵畫巨獸，用五色絨線為毛衣，鋼鐵為牙爪，一個可騎坐十人。孔明選了精壯軍士一千餘人，領了一百口，內裝煙火之物，藏在車中。」及至交兵，「木鹿大王口中念咒，手搖蒂鐘。頃刻之間，狂風大作，猛獸突出。孔明將羽扇一搖，其風便回吹彼陣中去了。蜀陣中假獸擁出。蠻洞真獸見蜀陣巨獸口吐火焰，鼻出黑煙。身搖銅鈴，張牙舞爪而來，諸惡獸不敢前進，皆奔回蠻洞，反將蠻兵衝倒無數。」牛鬼蛇神、熊羆虎豹有甚麼可怕呢？中外史上大象、駱駝、牛等的確曾經負責衝鋒或者運輸，諸葛亮不過知道動物都怕煙火，除了那「羽扇一搖」的誇張描寫，驅假獸破真獸倒是非常科學的。

「借東風」常被引為諸葛亮「魔法」的極至描繪，這又是個誤會。他「身披道衣，跣足散髮」，煞有介事地登壇作法，東風果然在預定時刻刮起，好像法力無邊，原來最清醒的竟然是曹操。謀士程昱告訴他「『今日東南風起，宜預提防』。操笑曰：『冬至一陽生，來復之時，安得無東南風？何足為怪？』」對照諸葛亮一大堆裝神弄鬼的行動，被曹操一句妙語戳破；這若無其事的反高潮，使讀者不禁莞爾。其實早前借箭之後，諸葛亮已經對魯肅說「為將而不通天文，不識地利，不知奇門，不曉陰陽，不看陣圖，不明兵勢，是庸才也。亮於三日前已算定今日有大霧」。這「妖術」不過是天文氣象的科學知識，也是作弄周瑜的喜劇效果而已。

戰場比武

這些情節確實把諸葛亮塑造得「智多而近妖」，但那有甚麼關係？戲劇中的曹操在華容道上狼狽逃命時還有心情引吭高歌呢。小說中兩軍對陣也全都經過藝術處理，典型模式是：雙方各出一員大將單打獨鬥，勝方乘勝追擊，敗軍落荒而逃；除非這原來是詐敗誘敵，否則毫無例外。小時候

常常懷疑：一員戰將打敗罷了，其他士兵為甚麼不能一湧而上反敗為勝呢？唯一可以解釋的是：主帥敗逃，群龍無首，士氣崩潰，於是兵敗如山倒。

今天當然明白，這一切不過是藝術加工。如果兩國紛爭可以用武士決鬥方式解決，免卻千萬軍民生靈塗炭，未嘗不是美事。事實上戰場相搏，不是擂台比武；個人英雄主義沒有立足之地。任憑你武功蓋世，血肉之軀怎擋如蝗飛箭，又或者漫山遍野的敢死之士？主將的職能在於運籌帷幄，不在匹夫之勇。《史記》從沒描繪衛、霍如何武藝高強、力斬番將。兩陣對圓之際，有效的指揮加上強悍的士兵和先進的武器，才是制勝之道。即使小隊士兵也需要戰將帶領，他的責任在於鼓舞士氣和臨陣應變。項羽雖然力足拔山，也明白要學「萬人敵」，也就是兵法，這包括士兵訓練、指揮管理以至於後勤補給，陣法就是臨場應用的終極體現。幾乎所有描寫戰爭的中國小說都有布陣、鬥陣的情節，甚麼九宮八卦陣、八門金鎖陣、一字長蛇陣等等。諸葛亮以石頭佈下八陣圖，陸遜誤於死門闖入，但見「飛沙走石，遮天蓋地」、「怪石嵯峨，槎枒似劍；橫沙立土，重疊如山；江聲浪湧，有如劍鼓之聲」。如果陣法果真如此神奇，早就「大業可成，漢室可興」，何待「六出祁山無寸土」？

撇除迷信成份，所謂陣法，其實就是士兵在戰場上的部署，而且並非一成不變。具體而言，西方羅馬方陣、龜甲陣便是陣法；蠻兵的猛獸與諸葛亮的假獸、齊國田單的火牛陣、三排弩手連環發射也是（何妨美其名曰「飛蝗陣」？），今天軍隊的步操何嘗不是？武穆兵法有云：「陣而後戰，兵法之常；運用之妙，存乎一心。」即如足球的陣式，今天全球通用的四四二並不代表一味防守，因為翼衛助攻、中堅出擊、中場回防互相包抄，都是戰術的一部分，關鍵在於靈活運用與臨場發揮。

義釋儀式

不管甚麼奇陣，還得靠主帥平日訓練與臨場指揮，故云「三軍易得，一將難求」。《三國志》讚譽「關羽、張飛皆稱萬人之敵，為世虎臣。羽報效曹公，飛義釋嚴顏，並有國士之風。」「義釋」在小說中一再出現，「國士之風」也好，「江湖義氣」也好，其實是一種戰場上的博奕。關羽除了在陣上放黃忠一馬，更在華容道上為了報恩而義釋曹操。其實曹操早已兩次「義釋」關羽，先在下邳對他有「不殺之恩」；後來他過五關斬六

將「叛逃」，又讓他全身而退。

張飛攻巴郡時打了漂亮的一仗，抓了守將嚴顏。嚴顏大義凜然地聲稱蜀中「但有斷頭將軍，無降將軍」。張飛大怒要斬他，他從容道：「賊匹夫，要砍便砍，何怒也？」張飛回嗔作喜，作出義釋的示範表演：親釋其綁，取衣衣之，扶在正中高坐，低頭便拜，道歉一番；嚴顏也配合地感其恩義，不再大義凜然而馬上投降。這充滿戲劇性的情節一再上演，只要勝方出這一招，可說是必殺技。曾經想過：要是嚴顏不識相，堅持從容就義，甚或抓住鬆綁的時機跟張飛拚了，那才有戲看呢。

義釋的前提是敗方有利用價值，勝方也在事前充分掌握客觀形勢與對手的心理狀況，才可以完全主動。關羽擒于禁，不屑空汗刀斧殺一個庸材，但龐德是非殺不可的。孫權拿了關羽，也不能露這一手，因為關羽是劉備的拜把兄弟，也是他手下第一猛將，更有叛逃的往績，絕對不會為己所用。張飛其實粗中有細，導演了雙贏的一幕。嚴顏以「敗軍之將……無可以報，老夫當為前部，所到之處，盡喚出拜降。」這義釋的把戲有精彩的，也有平淡的。稍後劉備攻雒城，擒吳懿，只是硬生生地問他：「汝降否？」吳懿也直截了當地道：「我既被捉，如何不降？」是的，一個小角色有甚麼討價還價的力量？還是老實一點好，於是才有「玄德大喜，親解其縛」的一幕，真沒趣。

劉備根本是個差勁的導演。他後來又拿了雒城主將張任，也只是大刺刺地道：「蜀中諸將，望風而降，汝何不早投降？」張任倒是一條好漢，「睜目怒叫曰：『忠臣豈肯事二主乎？』」劉備仍然高高在上道：「汝不識天時耳。降即免死。」只差未說「坦白從寬，抗拒從嚴」，這是叫人家下不得台的話，張任索性道：「今日便降，久後也不降！可速殺我！」劉備「不忍殺之。張任厲聲高罵。孔明命斬之以全其名。」張任義不屈節，換來「葬於金雁橋側，以表其忠」；嚴顏是「良禽擇木而棲，賢臣擇主而事」的典範。一眾「貳臣」路過金雁橋會否繞道已是無從稽考；到底是棄暗投明還是賣主求榮，只能訴諸個人的價值觀了。

事急請降

忽發奇想：要是擒張任的是張飛，捉嚴顏的是劉備，後果會如何？當然，歷史沒有如果，小說也沒有。《三國志》稱張飛雖然「愛敬君子」，卻「暴而無恩」、「不恤小人」，終死於曾被自己鞭撻的下屬手裡。義釋

固然是藝術，投降更是把性命押上去的玩意。如果本身沒有利用價值，或者勝方是胸襟狹隘的一勇之夫，投降者可能自尋死路。話說馬超攻冀城，刺史韋康勢窮投降。馬超竟然大怒，說他「『事急請降，非真心也！』將韋康等四十餘人盡斬之，不留一人。有人言：『楊阜勸韋康休降，可斬之。』超曰：『此人守義，不可斬也。』復用楊阜為參軍。」這完全是勝利者的自由心證。可惜馬超其實沒有甚麼知人之明，原來楊阜不過詐降以留有用之身，後來還是反了，更把馬超殺得大敗。最諷刺的是稍後馬超投奔張魯，率軍與劉備交戰，被諸葛亮以反間計害得走投無路，只好照辦煮碗「事急請降」，還大拍劉備的馬屁，說「今遇明主，如撥雲霧而見青天」呢！

在軍閥混戰時代，甚麼名節都任由勝利者（還有後世史家）詮釋，由不得失敗者自說自話。群雄並立，「跳槽」實屬稀鬆平常，連諸葛亮的繼任人姜維也是降將，基本上這是個人選擇。關羽兵敗下邳，也來一招「事急請降」，但對說客張遼提出三約，堅持「降漢不降曹」。張遼對曹操轉述，曹操笑道：「吾為漢相，漢即吾也。」可見曹操胸襟廣闊，讓關羽留一點阿Q式面子。其實劉備亦曾勢窮投靠曹操，後來也是叛逃。如果寫小說的是陳壽，他倆便逃不了是難兄難弟的反覆小人了。小說作者對降將其實十分包容，即使「三姓家奴」呂布也是一派英明神武俊俏風流，雖然到了最後關頭還是在白樓門上露了窩囊相。

忠奸莫辨

在「東家不打下西家」的時代，論投降的戲劇性，不能不說魏延。諷刺地說，他跟關羽有點相似，都是「面如重棗，目若朗星」。當日劉備攜民渡江，欲進駐襄陽被拒，魏延久仰劉備賢名，斬殺守城將士大開中門，卻被另一大將文聘殺退，遂輾轉投靠長沙太守韓玄。後來關羽攻長沙，黃忠搞出疑似裡通外國事件，魏延又殺韓玄、救黃忠後投降。魏延兩番造反，目的都是投奔大漢皇叔；可是在晉見劉備時，卻被「孔明喝令刀斧手推出斬之」，理由是「食其祿而殺其主，是不忠也；居其土而獻其地，是不義也」。這根本是莫須有，因為基本上所有降將都是「不忠」的。稍後破雒城，也是靠籠裡雞張翼砍殺守將劉瑰獻城，不也一樣「食其祿而殺其主，居其土而獻其地」嗎？諸葛亮臨終，稱張翼「忠良死節之士，久經戰陣，多負勤勞，堪可委用」。張翼最後與姜維詐降魏國失敗，一同死於亂

軍之中，也可算是鞠躬盡瘁了。

小說中魏延屢立戰功，直到諸葛亮死，才被楊儀馬岱以謀反之名殺死。為了加強戲劇效果，小說更加插伏筆，先有諸葛亮不用魏延奇兵襲長安之計，使其怏怏不悅；後來又寫魏延踏滅諸葛亮的本命燈（回想諸葛亮多番裝神弄鬼，筆者幾乎要懷疑這是他布局陷魏延於不義），更借諸葛亮口說「魏延腦後有反骨，久後必反」、「我死，魏延必反」。客觀上這是一則自我應驗的預言，用現代語言說，魏延早被「標籤」了。反正都會被誣謀反，不如先發制人。如果說「疑人莫用，用人莫疑」，那麼諸葛亮就是迫反魏延的元兇。

不論根據小說情節還是正史，魏延其實是「忠」的，而且備受重用。《三國志》記劉備選人守漢中，人人都以為這重任非張飛莫屬，卻跑出了黑馬魏延。可是他與楊儀都覺得自己懷才不遇，應該繼承諸葛亮的大業。他們互誣謀反，基本上是奪權鬥爭；無證據顯示任何一方企圖謀朝篡位或者叛變投魏，結果是兩敗俱亡。魏延「傲慢少禮」，先後在襄陽、長沙都屈屈不得志，隨諸葛亮北伐時，在軍中、朝中都缺乏奧援，無人替他辨說；楊儀心胸狹隘，雖然除掉對手，最後也因不滿現實、「誹謗上」被廢為庶人而自殺。中國歷史源遠流長的窩裡鬥，比戰場上的真刀真槍更險惡，「誣以謀反」更是剷除對手的絕招。

蓋棺論定

白居易詩云：「周公恐懼流言日，王莽謙恭下士時，假使當年身便死，一生真偽有誰知？」看來政治人物的一生功業，蓋棺也未必可以論定；但一個人的「忠」或「奸」卻是命定的。被定性為奸人者所作一切，不管是甚麼好事，都不過是偽裝；反之「得成正果」者從前有甚麼不妥當都是誤會，甚或被合理化。其實這不無「馬後砲」之嫌，如果當日曹操行刺董卓失敗被推出斬了，他便是死節忠臣而非亂世奸雄。在專制皇權時代，所有掌政人物都面對「更上一層樓」的權力誘惑，還有皇帝的猜疑。有道是高處不勝寒，他們要麼控制一切，繼而滑入黃袍加身的模式；要麼被皇帝或其他權臣反戈一擊，落得粉身碎骨。在人治社會，這走鋼線玩命遊戲不斷上演。「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」；人在權力核心，何嘗不然？

反過來看，天曉得當日周公真的沒有取而代之的意圖？也許他欲行廢立之際，因種種原因而臨崖勒馬。王莽也許曾經一片丹心，後來卻發覺只

有改朝換代才可以恢復三皇五帝的盛世呢。流言之可怕，在於它可能是假，也可能是真；處心積慮謀朝篡位者更應該謙恭下士收攬人心。曹操位極人臣之時，自然有不少馬屁精勸進。曹操說：「吾事漢多年，雖有功德及民，然位至於王，名爵已極，何敢更有他望？苟天命在孤，孤為周文王矣。」可能他心中還有一條道德底線，篡逆之事，還是留給兒子幹好了。

在亂世找尋明主，不單看你是否具有眼光，也靠一點運氣；為臣者既有從一而終的硬漢，也有看風使舵的俊傑，絕對是「汝安則為之」。正是：

桃園結義比天高，三約焉能辨漢曹。

金雁橋邊悲壯士，白樓門上笑家奴。

獻城張翼稱忠勇，殺主魏延是叛徒。

亂世群雄終逝水，成王敗寇枉牢騷。